

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股东担保逾期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为控股股东美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美克集团”）在中国进出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（以下称“新疆口行”）、哈密市商业银行（以下称“哈密银行”）、乌鲁木齐农村商业银行（以下称“农商银行”）、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兴业银行”）共计 28,760 万元融资业务提供担保，截至目前美克集团未能按时偿还上述借款，公司为美克集团提供的担保已逾期。
- 新疆口行已就美克集团 15,000 万元债务违约事项提起诉讼。同时，美克集团及公司与其他债权方正在积极沟通协商，争取尽快妥善处理担保债务逾期事项。上述担保逾期事项可能会导致公司面临诉讼、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风险。公司将密切关注美克集团相关借款逾期以及相关担保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担保及逾期情况概述

公司为美克集团在新疆口行 15,000 万元的融资业务提供保证担保，为美克集团在哈密银行 2,660 万元的融资业务提供保证担保，为美克集团在农商银行 6,000 万元的融资业务提供保证担保，为美克集团在兴业银行 5,100 万元的融资业务提供保证担保。美克集团已为公司向其担保提供相应反担保。

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、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及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、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前期披露的相关担保公告。

截至目前，美克集团未能按期归还上述借款，公司为美克集团提供的担保已逾期。

二、逾期对公司的影响

新疆口行已就美克集团 15,000 万元债务提起诉讼，同时向公司代为追偿。美克集团在哈密银行 2,660 万元逾期贷款、在农商银行 6,000 万元逾期贷款和在兴业银行 5,100 万元逾期贷款，在美克集团金融债委会的协调下正积极与银行沟通，商议期限延展事宜。截至目前，美克集团和公司暂未收到哈密银行、农商银行及兴业银行处置逾期事项进展信息，但不排除哈密银行、农商银行或兴业银行要求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除已披露的事项外，公司其他担保未发生逾期情形。上述担保逾期事项可能导致公司面临诉讼、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风险，进而可能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，加剧资金紧张状况。公司将积极与美克集团就上述事项进行沟通，必要时向其采取追偿措施，以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和重视该事项的进展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30 日